

三秦都市报广告发布业务合同

广告客户或代理单位名称（以下称甲方）：西安市第二十六中学

广告发布单位名称（以下称乙方）：西安和记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及有关规定，签定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甲方委托乙方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发布学校宣传。

一、广告发布媒介为 三秦都市报。

二、单位广告规格为 半版黑白，B类。

三、广告采用 甲方审定 样稿，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改动广告样稿。

四、乙方有权审查广告内容和表现形式，对不符合法律、法规的广告内容和表现形式，乙方应要求甲方作出修改，甲方作出修改前，乙方有权拒绝发布。

五、由于甲方提供的原稿有误造成的差错，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；由于乙方造成的差错，视差错情节，由乙方对错误部分进行更正，原刊出广告须足额计费。

六、广告价格 20000（贰万元整） 元。

七、甲方应在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前将广告费支付给乙方，付款方式 转账。

八、合同纠纷解决方式：经济合同仲裁或法院起诉。

九、其他 协商

广告发布单位（甲方）西安市第二十六中学	广告发布单位（乙方）西安和记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单位名称：（章）	单位名称：（章）
单位地址：	单位地址：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263 号新一代国际公寓 C 座 2419 室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刘正房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	电话：029-88259258
纳税人识别号：	纳税人识别号：916101036838641653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
账号：	账号：61001902900052509500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7 月 6 日